

本科生加分办法

(摘录自厦大学[2007]12号文件)

社会活动分满分为 15 分，学生获得表彰、担任学生干部、参加院校级文娱活动、志愿者活动、学校体育比赛和参加其他级别的各项竞赛活动获奖者，各学院可以酌情加分。

一、德育加分

(1) 表彰加分

荣誉称号	国家级	省级	校级优秀三好学生	校级三好学生、校级优秀学生干部	校级优秀团支部书记(优秀团总支书记)、优秀团员
得分	6	3	1.5	1	0.8

注：①荣誉称号指个人表彰；

②因同一事迹获得不同荣誉称号的，只计最高分，不累计加分。

(2) 项目加分

① 社会工作分

担任职务	校、院、园区学生会、社团等组织的主席团成员、各部正副部长、学生党支部正副书记，学院、园区团总支正副书记，班长、团支部书记	其他学生干部
得分	1—2	0.5—1

注：①任职满一学期不满一年者，减半加分；不足一学期者，不加分；兼任多项职务的，以最高职务加分，不重复加分；

②根据担任职务的贡献大小酌情加分。

② 突出表现分

项目	见义勇为、舍己救人、捐献骨髓等	扶残助弱、拾金不昧、义务献血等
得分	2	1

注：扶残助弱、拾金不昧的事迹必须具有一定影响力；义务献血不累计次数加分。

二、文体竞赛加分

竞赛项目主要包括学科类竞赛、体育运动类竞赛、文艺活动类竞赛等，满分 10 分。

获奖名次	获奖等级	国家级	省市级	校级	国际比赛
1	一	4	3	0.8	国际比赛 1-4 分， 根据举办单位的 权威性和影响力 酌情加分。
2-4	二	3	2	0.4	
5-8	三	2	1	0	

注：① 评奖若以金银铜奖记，按一、二、三等奖加分；若有特等奖，可在一等奖分值基础上加 0.5 分；破记录者可在获奖名次分值的基础上加 0.5 分；学校正式发文嘉奖的重要竞赛项目，可在获奖等级（名次）分值的基础上加 0.5 分；

② 同一级别的竞赛项目，可根据举办单位的权威性和影响力酌情加分，但不得高于上表规定档次的最高分；

③ 团体项目获奖排名不分先后的，减半加分；有项目负责人或主要贡献者的，项目负责人或主要贡献者以满分计，其余合作者减半加分；

④ 各级别的竞赛，若仅在选拔赛中获奖，则以选拔赛所属的级别加分；

⑤ 因同一项目获得不同等级奖励的，只计最高分，不累计加分。

三、科研实践成果加分

申请评奖的所有科研实践成果，第一署名单位必须是厦门大学。

（1）科研论文加分

① 论文分数 = \sum (权重因子 × 合作因子)，包括评奖期间发表各类科研论文，论文要求不低于 3000 字。

② 权重因子计算方法

论文权重因子的数值为：一类核心学术刊物、二类核心学术刊物、CN 刊号的学术刊物、正式出版的学术论文集、学术刊物的增刊专辑、公开发行的内部刊物（有准印号）每篇

分别按 10 分、5 分、2.5 分、2 分、1 分和 1 分加分。一类、二类核心学术刊物的认定参见厦门大学人事处《厦门大学核心学术刊物目录》及相关规定。

③合作因子数值计算方法：

按论文署名分摊记分，若指导教师在署名中排第一位，则署名第二的本科生可视为第一作者，但计时时应将指导教师计入作者总人数；

二人合作的，按 6：4 分摊；

三人以上合作的，按第一作者：其余作者总和=5：5 分摊，第一作者以外的其余作者分数均摊。

(2) 调研报告、咨询成果加分

调研报告、咨询成果需被有关部门采用并有成果认定书，中央有关部门、省级有关部门、市级有关部门、县（区）级有关部门采用的分别按 5 分、3 分、2 分、1 分的方式加分。若成果是合作完成的，按论文分摊方式进行分摊。

(3) 发明专利，艺术、建筑作品加分

①发明专利每项 10 分，实用新型专利每项 5 分；发明专利以专利号为准，仅有公开号的发明专利每项 5 分。

②艺术作品在政府部门或行业学会举办的国家级高水平艺术展览中展出的，每项 3 分。在政府部门或行业学会举办的省级以上正式参展的，每项 2 分。若同次展览有多个作品入选的，最高按 3 分加分。由省市级以上的政府部门或行

业学会组织举办的个人独唱、独奏作品音乐会（必须是在专业音乐厅个人演出 30 分钟以上）的，每项 2 分。

③建筑类公开发表作品，国家级每项 5 分，省级每项 3 分。建筑类公开发表作品是指：参加省级以上由建筑行业协会或主管部门主办的建筑类设计竞赛的获奖作品。

④若成果是合作完成的，按论文分摊方式进行分摊。

（4）文学、新闻作品加分

在公开刊物和政府部门主办的媒体（不含网络）上发表文学、新闻等作品的，字数要求不低于 1000 字（诗歌除外），在国家级权威报刊或新闻媒体、省级重要报刊或新闻媒体、市级公开发行的报刊或新闻媒体发表的分别按 1.5 分、1 分、0.5 分的方式加分，若作品是合作完成的，按论文分摊方式进行分摊。所有文学、新闻类作品最高只能加到 3 分。